

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2年8月23日上午9:30在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融科望京中心A座11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

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其中董事刘根钰、金建林、滕松林、彭琳明、雷涛，独立董事罗建钢、杨文川、王帅以通讯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袁隽召集并主持，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保荐代表人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2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——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——业务办理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编制完成了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以及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59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编制完成了《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使用与管理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60）、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。

经审议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雷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61）、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8月25日